

二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：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，供应商须为中小微企业、监狱企业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（须提供《中小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，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）。非中小型企业参与本项目投标，将作无效标处理。

中小（微）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采购编号为 JSZC-321311-HONG-C2025-0002，宿豫区 2025 年年度变更调查和日常变更调查（自提图斑、定期检测）项目（项目名称）（分包号：采购包 1）的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的小微企业承接。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的规定，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小微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小微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宿豫区 2025 年年度变更调查和日常变更调查（自提图斑、定期检测）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南京苏测测绘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56 人，营业收入为 2229.69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217.18 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_____ 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_____ 人，营业收入为 _____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_____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

企业名称（加盖 CA 电子公章）：南京苏测测绘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4 月 21 日



备注 1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备注 2：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，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。